

证券代码：833827

证券简称：浩腾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浩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通知》、《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董事会将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8年，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8年3月19日）和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4月3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该方案中确定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850万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3.63元，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3,085.50万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8年4月17日出具的大华验（2018）000233号《验资报告》显示，公司本次实际发行股票850万股，募集资金3,085.50万元。本次股票发行于2018年4月24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

具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1622号）。2018年5月29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关于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新增股份于2018年6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转让。

（二）2018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8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年12月12日）和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18年12月2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第二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确定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6,976,744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4.3元，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29,999,999.20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1月10日出具的大华验字〔2019〕000015号《验资报告》显示，公司本次实际发行股票6,976,744股，募集资金29,999,999.20元。本次股票发行于2019年1月30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411号）。2019年2月19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关于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新增股份于2019年2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转让。

（三）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2019年，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9年5月27日）和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9年6月1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确定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3,810,000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4.3元，预计募集资金不超过16,383,000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6月21日出具的大华验字〔2019〕000257号《验资报告》显示，公司本次实际发行股票2,910,000股，募集资金12,513,000元。本次

股票发行于2019年7月2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9〕2727号）。2019年7月11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关于股票发行新增股份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公告》，新增股份于2019年7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一）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监管要求，本次募集资金设立了专项账户，开户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账号：201000192915861。2018年4月17日，公司与主办券商浙商证券、募集资金开户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按协议中的各项条款要求严格执行。

（二）2018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监管要求，本次募集资金设立了专项账户，开户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账号：10450000001591841。2019年1月15日，公司与主办券商浙商证券、募集资金开户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按协议中的各项条款要求严格执行。

（三）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监管要求，本次募集资金设立了专项账户，开户行：中国银行丽水灯塔支行；账号：384476437297。2019年6月27日，公司与主办券商浙商证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丽水市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按协议中的各项条款要求严格执行。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

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了募集资金存储、使用、监管和责任追究的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

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违规提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第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30,855,000.00元，利息收入8,304.46元，合计30,863,304.46元，已使用30,863,304.46元，募集资金余额为0.00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金 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30,855,000.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三、募集资金使用	30,863,304.46
其中：其他日常性经营支出	1,721,117.92
支付货款	23,648,689.00
支付税金	4,331,345.65
支付工资	1,162,151.89
四、利息收入	8,304.46
五、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二）2018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8年第二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2018年第二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29,999,999.20元，利息收入11,118.70元，合计30,011,117.90元，已使用30,011,117.90元，募集资金余额为0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99.2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三、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含手续费支出）	30,011,117.97
其中：日常经常性支出	50,445.37
支付保证金	1,270,000.00
支付货款	27,144,250.49
支付税金	282,396.44
支付工资	1,264,025.67
四、利息收入	11,118.77
五、募集资金结余金额	0.00

（三）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9年第一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12,513,000.00元，尚未取得股份登记函，募集资金未使用。

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未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情形。

五、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和2018年第二次发股票行募集的资金均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过程中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

资项目的情况。2019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的资金尚未使用。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严格按照《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指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通知》、《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的规定》等有关规定。公司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规行为。

特此公告

浙江浩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6日